

证券代码：874392

证券简称：祺龙海洋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山东祺龙海洋石油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山东祺龙海洋石油钢管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山东祺龙海洋石油钢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作为山东祺龙海洋石油钢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对提交至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的以下事项进行了认真审阅与核查，现基于独立判断立场，就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审核，我们认为：本次公司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相关人员符合《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不存在损害股东合法权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我们一致同意如下事项：聘任孟庆滨为公司总经理；聘任马会珍、衣明波、张乐军、曲明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刘秀平为公司财务负责人、公司董事会秘书。

山东祺龙海洋石油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刘翠华、曲建峰、辛天奎

2026年4月21日